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在东莞市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6 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，实到 5 名，会议由周明轩董事长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经钟振强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续聘鄢国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为 2016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。表决结果：5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经钟振强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续聘黄懿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为 2016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。表决结果：5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高香林、刘勇对聘任鄢国根、黄懿为副总经理发表独立意见，认为鄢国根、黄懿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，不存在《公司章程》中不能担任公司高管人员的情形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的规定，同意鄢国根、黄懿的任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

附件

高管简历:

鄢国根先生，1971年6月出生，大学学历，会计师，1996年3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，历任财务部主管等职，现为本公司财务部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副总经理。鄢国根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鄢国根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黄懿女士，1974年3月出生，中山大学本科，英国威尔士大学MBA，1995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，历任总经理秘书、秘书室副经理、经理、本公司监事等职，现为公司总经办主任（副总经理）。黄懿女士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黄懿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